

「R07重大職業災害及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產品介紹

饒挺彰 / 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徵信部

一、產品開發緣由

為鼓勵金融業將資金導引至永續的經濟活動，帶動企業永續發展並以有序的方式減碳轉型，以及協助企業及金融業判斷何謂永續經濟活動，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以「對六項環境目的中的任一項具有實質貢獻，且對六項環境目的及社會保障未造成重大危害」之條件，作為永續經濟活動之認定標準。

有關「社會保障」，係指符合國內法效力之聯合國人權相關公約，且未違反國內勞工相關法規，具體內容以不違反下列情事為準：

- 1.因違反《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重大裁處。
- 2.因違反《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工會法》、《團體協約法》等相關法規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重大裁處。

為維護工作者安全與健康，強化業主及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設施，並建立重大職業災害案件之資訊公開機制，增進民眾對於職場安全維護及監督之瞭解，勞動部於113年訂定並公告「重大職業災害案件作業要點」，內容為工作場所發生勞動檢查法第二十七條及其施行細則第三十一條規定之重大職業災害，或勞動場所發生自營作業者死亡之職業災害，公布於勞動部建置之重大職業災害資料庫。另「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訊息」係指依「勞動部重大災害通報及檢查處理要點」所稱重大災害（含死亡災害、重傷、住院及媒體廣為報導火災、爆炸、有害氣體外洩等涉及勞工安全之災害），經勞動檢查機構「檢查」並經主管機關「裁罰處分」之案件，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將相關資訊公開揭露。

為協助會員機構查詢事業單位之重大職業災害及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落實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要求對社會保障未造成重大危害之評估，聯徵中心開發「R07重大職業災害及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產品（下稱R07產品），於114年12月1日上線提供查詢。

二、產品說明

（一）產品範例

R07 重大職業災害及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

資料日期:115/04/30

統一編號：10****13 甲○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大職業災害資訊

- 1.行業別：工程服務及相關技術顧問業
- 2.災害類型：與高溫、低溫之接觸
- 3.發生日期：112/06/27
- 4.罹災人數：1 死 1 傷
- 5.工程名稱：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儲槽興建統包工程
- 6.場所（肇災處）：涵洞工程作業區
- 7.地址：桃園市大園區桃科3路底
- 8.勞動檢查機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二、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

- 1.處分日期：114/01/12
- 2.處分字號：勞職授字第 113020**** 號
- 3.災害發生日：113/10/28
- 4.災害發生地：新竹縣 湖口鄉
- 5.工程名稱：
- 6.災害類型：被撞
- 7.主管機關：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8.違反法規法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
- 9.違反法規內容：雇主對於勞動場所作業之車輛機械，未使駕駛者或有關人員禁止停放於有滑落危險之虞之斜坡，致發生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7 條第 2 項第 1 款之職業災害。

（二）資料來源

自勞動部之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取得重大職業災害及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

（三）查詢注意事項

1. 本項產品為公開公示資訊，資訊來源為勞動部「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該系統資料由各主管機關提供。
2. 重大職業災害資訊：依勞動檢查法第27條及其施行細則第31條規定之重大職業災害，為維護工作者安全與健康，強化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安全衛生設施，惟不揭露業主及自然人案件資料。
3. 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依「勞動部重大災害通報及檢查處理要點」所稱重大災害（含死亡災害、重傷、住院及媒體廣為報導火災、爆炸、有害氣體外洩等涉及勞工安全之災害），經勞動檢查機構「檢查」並經主管機關「裁罰處分」之案件，惟不揭露自然人案件及其資料。
4. 本項資訊每月更新一次，爰受裁罰對象之行政救濟程序及結果非即時更新，請進一步向授信戶查證。

三、產品內容分析

R07產品自112年度資料開始揭露，截至115年2月累計重大職業災害資訊有668筆；職場重大災害檢查資訊有5,610筆，以重大職業災害資訊，進行下列觀察分析：

（一）災損較高之災害類型及其行業類別

災害日期	災害類型	行業類別	罹災人數
112/03/30	物體倒塌、崩塌	建築工程業	3死
112/04/25	火災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9死
112/09/22	爆炸	體育用品製造業	6死
113/03/23	爆炸	鋁鑄造業	2死6傷
113/08/20	與有害物等之接觸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業	3死4傷
113/09/04	墜落、滾落	其他專門營造業	3死1傷
114/02/06	爆炸	人造纖維製造業	2死19傷
114/02/13	爆炸	百貨公司	2死10傷

※火災及爆炸是容易造成人員大規模死傷的災害類型。

（二）各災害類型之案件量統計

墜落、滾落	330	溺斃	13
物體倒塌、崩塌	65	與高溫、低溫之接觸	10
物體飛落	43	爆炸	10
感電	41	其他交通事故	8
被夾、被捲	35	衝撞	8
被撞	35	火災	7
跌倒	23	其他	3
公路交通事故	20	被刺、割、擦傷	1
與有害物等之接觸	16	合計案件數	668

※墜落、滾落是最常發生之罹災類型，約佔半數之強，依勞動部重大災害通報及檢查處理要點，墜落、滾落係「指人體從樹木、建築物、施工架、機械、車輛、梯子、樓梯、斜面等墜落而言，包括所乘坐之場所崩壞動搖而墜落之情況及碗狀砂坑埋沒之情況並包括與車輛系機械一起墜落之情況，但交通事故外，因感電而墜落的歸類於感電」。

四、結語

怎麼會、為什麼會這樣，職業災害通常以意外的形式發生，總是讓人措手不及，R07產品資訊定義之重大職業災害，多為勞工的死亡案件，冰冷數字背後，是不少家庭的災難。「向死而生」是基層勞工的寫照，只有拚了命的工作，才能讓家裡有生存的條件，實不該把命給拚沒了。語言及文字限制了我們對世界的體悟，那傷痛呢！痛徹心扉、椎心之痛，有些

痛是無法言喻的，職災殞落的往往是家庭的經濟支柱，伴隨著家人的除了悲傷還有對未來的迷茫。

觀察110年重大職業災害案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列示營造業職業災害12例、製造業及其他職業災害12例、危險性機械職業災害2例及化學品、特殊危害職業災害2例，共28個案例，案情摘要：

1. 1月工地5樓（建物外）因堆放物料超重，造成施工架吊料平臺傾斜變形而崩塌，致該員隨物料一起墜落。
2. 2月設備吊裝口（建物內）工人墜落。
3. 2月 1樓樓板開口處（建物內）墜落至地下2樓。
4. 3月地下室5樓（建物內）進行筏基礎梁鋼筋倒塌事故。
5. 4月於13樓之施工架與雨遮板間開口（建物內）墜落於10樓遮斷板。
6. 5月（郊外）發生感電墜落地面，造成高壓電擊燒灼傷，休克死亡。
7. 6月高空車（郊外）於外伸撐座收回後發生逸走被撞。
8. 6月因施工架內（建物外）悶熱，拉開施工架側邊防塵帆布將頭頸伸出，加上施工架側邊護欄（即交叉拉桿）未確實綁固而強度不足，致罹災者從施工架側邊墜落至地面1樓。
9. 7月從連接梁（建物外）上墜落。
10. 9月於工地1樓（建物內）從事樓梯拆除作業，過程中因未採取切斷電源或移除帶電線路等而感電。
11. 10月因雨愈下愈大，決定休息收工，移動時不慎踩空，自橋梁墩柱帽梁頂部（郊外）墜落至地面。
12. 12月農塘（郊外）左側進行擋土牆背模拆除，被整面擋土牆壓倒。
13. 2月因相關機械（廠內）未停止運轉及送料，致遭3號機轉軸捲入。
14. 3月1樓噴漆作業區烘箱門處（廠內）火災。
15. 3月被夾壓於高空工作車（廠內）之控制面板與待補強鋼構間。
16. 6月廠房屋頂（戶外）墜落至地面。
17. 8月安裝新冷氣室外（戶外）機鐵架折斷，墜落在1樓路面。
18. 9月砂石場空地（廠外）砂石車黃油孔注油潤滑保養，車斗夾傷。
19. 9月電廠緊急集灰倉（戶外）從事爐灰清運作業，遭熱蒸氣燒燙。
20. 9月廠區道路（戶外）被撞。
21. 10月工程車起重機（戶外）220伏特電壓之橡膠插頭活線調整作業感電。
22. 10月紙漿廠回收集塵器（廠內），室內進行極板支撐座之電焊作業感電。
23. 10月船體右舷（船外）補漆作業，鐵架斷裂致工作台翻覆，墜海致溺斃。
24. 12月工廠（廠內）鉗工，於粉塵作業區打磨發生粉塵爆炸。
25. 4月機械設備安裝工程（廠內）自翻模機上方墜落。
26. 9月碼頭貨櫃集散場（戶外）舊貨櫃起重機拆除及吊掛拆除物作業，吊掛物超過起重機額定荷重造成翻倒，致貨櫃跨載機上操作人員被撞。
27. 1月零售市場（場內）進行「污水處理設施」維護，吸入有害物（硫化氫）罹災。
28. 3月民宅（宅內）從事油漆粉刷作業，惟現場門窗緊閉，致罹災者吸入過多甲苯等有機溶劑死亡。

統整前述28個案例，觀察重大職業災害之簡易成因分析，協助金融機構可了解業主之預防矯正措施，提升企業落實職業安全衛生設施：

- (1)因應台灣氣象型態，以5月~10月定為日照充足、溫度較高；11月~4月為日照不足、溫度較低，區分2組分析。5~10月有15案、11~4月有13案，簡易成因分析:a. 5~10月日照充足、溫度較高，職災發生於戶外有13案，室內有2案；11~4月日照不足、溫度較低，職災發生於室內有11案，戶外有2案，顯見氣象之環境因素對職業災害的發生有重大的影響。
- (2)對營造業來說，墜落、滾落案件頻生，尤以日照不足季節發生，建議了解企業是否應加強對工作場所之採光照明，輔助護欄、護蓋或安全網之裝設，防範勞工於案場內墜落、滾落之意外。
- (3)於溫度較高的季節，了解企業是否對特定於高溫作業勞工，適當調整每日工作時間並注意充足休息。
- (4)於溫度較低的季節，了解企業對接觸有害物之作業，應強制通風與換氣，避免怕冷，而處於密閉空間內作業。
- (5)於廠內有車輛移動之區域，了解企業是否於廠區轉彎處裝設反光鏡，重要通道裝設蜂鳴器及警示燈。

現今社會，青年投入職場，在做詐騙跟做工地之間，良善的他選擇了工地，共築良好的職場安全，對實體經濟健全發展益顯重要，金

融機構為具體落實辦理企業「綠色」、「ESG」或「永續」等授信業務，參酌「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帶動企業永續發展及減碳轉型之任務。金融機構於企業訪廠時，可了解企業對職業安全衛生設施之落實，共同提升職場安全，聯徵中心每年在台北、台中、高雄及花蓮舉辦企業信用資訊產品講習會，R07產品為本年度重點推廣資訊，最後借用佛家所言：「以如實智知一切諸法唯是自心」，期盼大家的用心，能讓職場環境越來越好。